

# 大仁科技大學

## 10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進修專校二專單獨招生注意事項暨分發報到單

一、成績複查時間、地點：10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 下午 15:00 前截止，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網頁辦理成績複查，逾期或未依規定者，概不受理。

二、複查方式：

- 1.一律傳真複查成績，考生對各項成績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但不得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各項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複查費用每一科目 100 元。
- 2.複查成績限於上述成績複查時間內，將複查費郵政匯票收據(以郵政劃撥方式劃撥帳號：42146856，戶名：大仁科技大學)將收據(請寫上姓名)與成績複查申請書(一併傳真至招生服務中心辦理複查，傳真 08-7626351，逾期或資料不齊者，概不受理。

三、放榜(網路查榜)

- 1.公告時間、地點：108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 下午 15:00 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網頁開放網路查榜。
- 2.錄取名單依上述日期及時間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www.tajen.edu.tw>，本會不另寄發「錄取通知單」。請考生務必自行上網查詢，並於 6 月 30 日(星期日)及 7 月 1 日(星期一)至本校辦理報到。

3.本項招生凡依志願序未正取者，皆列為備取生。

四、錄取報到

1.正備取生報到及遞補時間、地點：

類別	時間	地點
正取生報到	108.6.30(星期日) 108.7.1(星期一)上午 09 時 00 分至下午 4 時 00 分	A106
備取生遞補	報到時間：108.7.2(星期二) 上午 9 時起	

2.正備取生報到時間公告於招生服務中心網頁，請考生提早到校，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3.報到時應攜帶(1)成績單(報到時領取)、(2)學歷(力)證件正本。

※若考生不能親自辦理分發報到者，得委託他人代理，但須有該考生之委託新生報到委託書，同時應攜(1)成績單、(2)學歷(力)證件正本。未具委託書或委託書未簽章者，視同棄權；被委託人逾時亦以棄權論處，考生不得異議。

※學歷證件同等學力證件皆需正本(修業證明書須附成績單)，持影印本加蓋原畢業學校印信或國內學校畢業之英文版畢業證書者不予採認。

五、未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列為備取生，考生不得異議。

六、正取生報到截止後，各系若有缺額，由備取生依名次順序遞補，遞補至額滿為止。

七、備取生必須按規定時間(108 年 7 月 2 日上午 09:00 起)將以電話通知備取生依名次順序遞補，若逾時未報到，致喪失備取生資格時，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分發。

八、考生錄取後，經發現與報名資格不符者，取消其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考生不得重複於兩所學校報到。

九、註冊繳費：錄取新生須於 108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五)前完成繳費註冊。